

深圳市银之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资产出售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深圳市银之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公开挂牌、协议转让等方式出售公司持有的东亚前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东亚前海证券”）26.1%的股权，具体交易价格以产权交易机构公开挂牌成交价格或经公司聘请的合格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为基础，并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确定。

2、本次交易尚处于筹划阶段，交易对方、交易时点和交易金额尚不确定，本次交易能否达成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分阶段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3、本次交易尚处于筹划阶段，尚无法预计该项交易获得的损益及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基本情况

公司于2017年8月与其他投资方以发起设立的方式，投资设立了东亚前海证券，公司持有东亚前海证券26.1%的股权。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为了更好地聚焦金融科技主业，深耕数据要素×金融服务行动计划，优化资产结构，增强核心竞争力，公司拟通过公开挂牌、协议转让等方式转让所持有的东亚前海证券26.1%股权，具体交易价格以产权交易机构公开挂牌成交价格或经公司聘请的合格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为基础，并经公司

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确定。

由于本交易的交易时点和交易金额尚不确定，公司预计本项资产出售可能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对于本项资产出售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认定，最终以审计机构及评估机构对标的资产进行审计、评估的数据以及签订的正式交易文件为准。如果本项资产出售实施时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履行相关重大资产重组程序。

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就本项资产出售开展前期交易对方征集及产权交易机构挂牌程序等相关事宜，具体交易程序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并经有关行政机关批准后实施。

二、拟出售标的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东亚前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ENQ6R4L
3. 法定代表人：李继昌
4.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非独资）
5. 注册资本：人民币 15 亿元
6. 住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前湾一路 399 号前海嘉里商务中心 T7 办公楼 801
7.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证券经纪、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资产管理、证券自营；证券投资咨询；融资融券。（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8. 所处行业：资本市场服务业
9.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东亚银行有限公司	73,500	49.00%
深圳市银之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9,150	26.10%
晨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0,000	20.00%
前海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7,350	4.90%
合计	150,000	100.00%

三、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计划出售东亚前海证券 26.1%的股权，旨在更好地聚焦金融科技主业，深耕数据要素×金融服务行动计划，优化资产结构，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本次交易尚处于筹划阶段，尚无法预计该项交易获得的损益及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四、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尚处于筹划阶段，交易对方、交易时点和交易金额尚不确定，本次交易能否达成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分阶段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银之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二十六日